

2022年度东川区林业和草原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区林业和草原局(3类3项)	经营利用林草部门管理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活动的监督抽查	经营利用林草部门管理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活动的监督抽查	一般检查	经批准的经营利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	实地核查	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九条：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经营利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全区	
2		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的检查	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在昆明区林业和草原局申请办理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事项并已取得相关许可的昆明区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三条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依照本法规定，对森林资源的保护、利用、更新，实行管理和监督。	全区	
3		对主要林木良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检查	对主要林木良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在昆明区林业和草原局申请办理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事项并已取得相关许可的昆明区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订）第三十一条：“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全区	